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仓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6 月 4 日，根据《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仓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有关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对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仓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天津津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及 2 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仓污水处理厂位于天津市北辰区外环北路与铁东北路交叉处西南侧，在现有厂区内实施“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仓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项目”。主要工程内容：新增 4 套污泥脱水设备，对河道清淤污泥进行脱水减量化处理，处理量为 5000t/d，污泥含水率由 98%处理至 60%。本项目为临时项目，与厂区现有污泥处理独立运行，运行期为 2 年，2 年后本项目污泥脱水设备将进行拆除。

目前 4 套污泥脱水设施、2 座污泥接收仓（单座容积：5.625m³）、80 个立式储泥罐（单个约 32m³）等均已建成，调试后正常运行，依托的配套环保设施均实现规范化建设并正常使用。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完成了《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仓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取得天津市北辰区行政审批局对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仓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项目环评文件的批复（津辰审环[2025]17 号）。本项目于 2025 年 3 月开工建设，于 2025 年 4 月竣工。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87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2.7%。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仓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项目的整体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调查结果，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较环评阶段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废气经现有风机引入现有生物过滤装置，处理后由 1 根现有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污泥脱水废水进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经厂区废水总排口（DW002）排至永定新河。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泵，通过采取合理布局、选取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采取分类收集方式，危险废物暂存在现有工程危险废物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固废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

由相应单位处置；脱水产生的污泥直接装入运输车，运至污泥处置单位处置，不在厂内存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及辅助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一）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排气筒 DA003 排放的 NH_3 、 H_2S 、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中标准限值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 NH_3 、 H_2S 、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周界环境空气浓度限值。

（二）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区污水总排口（DW002）的废水水质监测结果能够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A 类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组验收结论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仓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项目有效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和环保设施，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去向合理。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本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合格的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加强环境管理及各类环保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稳定达标排放；按照要求定期对污水处理厂污染源进行日常监测。

七、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见附表。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4日